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11月16日9:3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人数5人,实际参加会议5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规定,会议决议如下:

一、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正常开展,董事会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7日披露的《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1)。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建立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机制,为落实有关要求,制定了《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7日披露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6日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2年度,中兴兴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兴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兴光华”);

公司于2023年11月1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中兴兴光华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关于聘任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机构名称:中兴兴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1999年1月,2013年11月转为特殊普通合伙。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2号院2号楼中座C-A座24层

5.首席合伙人:施庆春

6.事务所2022年度有合伙人156人,截至2022年12月底全所注册会计师808人;注册会计师中有325名签署过非证券业务意见,截至2022年12月共有从业人员3004人

7.2022年中兴兴光华收入131,323.39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88,394.4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41,145.89万元

8.出具2022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数量92家,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3,026.50万元,资产均值159.44万元。主要从事行业在制造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业服务、建筑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等。

中兴兴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中机构健全、制度完善、规模较大、发展较快、综合实力较强的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总部设在北京,在河北、上海、重庆、天津、河南、广东、湖南、江西、浙江、海南、安徽、四川、黑龙江、福建、青海、云南、陕西等省市设有36家分支机构。

事务所在深圳涉及金融、证券期货、电信、钢铁、石油、煤炭、外贸、纺织、物产、电力、水利、新闻出版、科技、交通运输、医药、农牧业、房地产业等行业。为客户提供审计、税务、工程造价评估和资产评估咨询等综合业务。为企业提供上市前辅导、规范运作及上市前、上市后审计服务,为企业改制、资产重组、投资等经济活动提供税务、经济分析可行研究报告。

2018年加入亚太区国际会计师联盟,并于2017年9月在北京成功举办以“携手共进,合作共赢”为主题的“一带一路—国际投资高峰论坛”,会议吸引了五大洲多个国际地区100多个国际会计组织成员的高级别人士和国内众多海外投资企业负责人,进一步拓展了国际化发展的新阵地。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中兴兴光华执行总分一体化管理,以购买职业保险为主,2022年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1,600.00万元,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为17,740.4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和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足以覆盖执业或提供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行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6日在西安高新区科技路33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20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公司于2023年11月13日以邮件、短信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文件发送至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袁旺任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组织行为和、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1月17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编号:临2023-079)。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治理程序,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工作程序,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拟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修订《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拟对《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修订《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工作程序,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拟对《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拟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内部控制制度,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公司拟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关于聘任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等相关规定,鉴于独立董事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同时参考同行业、同地区独立董事的津贴水平,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研究,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由每人每年6万元人民币(含税)调整为每人每年15万元人民币(含税),津贴发放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3年12月4日(星期一)14点45分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1月17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编号:临2023-080)。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一)关于聘任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等相关规定,鉴于独立董事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同时参考同行业、同地区独立董事的津贴水平,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成员研究,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由每人每年6万元人民币(含税)调整为每人每年15万元人民币(含税),津贴发放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3年12月4日(星期一)14点45分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1月17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告(编号:临2023-080)。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七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相关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股东保证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持有公司股份23,425,020股(占公司当前股份4.68%)的股东王惠明,拟减持不超过4,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90%),持有公司股份31,323,420股(占公司当前股份6.25%)的股东黄春生,拟减持不超过4,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90%);持有公司股份3,918,300股(占公司当前股份0.78%)的股东陈雄,拟减持不超过97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0.20%)。以上减持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将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减持计划结束日期为2023年11月16日。

● 截止2023年11月16日收盘,王惠明持有公司股份23,425,020股,占公司当前股份4.68%;黄春生持有公司股份31,323,420股,占公司当前股份6.25%;陈雄持有公司股份3,918,300股,占公司当前股份0.78%。

一、减持主体减持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股份	持股比例(%)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比例
王惠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3,425,020	4.68%	PO前持股:23,425,020股
黄春生	99%以上第一大股东	31,323,420	6.25%	PO前持股:31,323,420股
陈雄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918,300	0.78%	PO前持股:3,918,3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

苏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17日